

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部门职责
- 2、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7、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10、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11、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为机构改革后“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受理不服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以及本院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的再审案件。

（三）、接受上级法院指令再审和交办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组织本院法官与其他法院间的司法交流活

（七）、抓好本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八）、管理本院的经费、物质装备。

（九）、结合审判业务，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17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各级预算单位1个。我单位内设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执行局等13个庭室。年末编制人数66人，其中行政编制66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54人，其中行政编制54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83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419.6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8.1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09.5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73.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7.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838.82	本年支出合计	50	1690.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34.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82.76
	26			53	
总计	27	1972.99	总计	54	197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1838.82	1830.63					8.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8.70	1490.51					8.19
20405		法院	1498.70	1490.51					8.19
2040501		行政运行	1216.93	1214.20					2.73
2040504		案件审判	199.46	194.00					5.46
2040506		两庭建设	8.00	8.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4.31	74.31					
208		社会保障和业支出	117.41	117.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41	11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92	92.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	3.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47	21.4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4.62	114.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62	114.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64	71.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98	4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09	108.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09	108.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09	108.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1690.23	1453.55	236.68			
			204	1419.65	1182.97	236.68		
			20405	1419.65	1182.97	236.68		
			2040501	1182.97	1182.97			
			2040504	165.58		165.58		
			2040506	8.00		8.00		
			2040599	63.10		63.10		
			208	109.59	109.59			
			20805	109.59	109.59			
			2080505	87.50	87.50			
			2080506	0.61	0.61			
			2080599	21.47	21.47			
			210	73.32	73.32			
			21011	73.32	73.32			
			2101101	39.99	39.99			
			2101103	33.33	33.33			
			221	87.67	87.67			
			22102	87.67	87.67			
			2210201	87.67	8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414.19	1414.19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09.59	109.5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73.32	73.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7.67	87.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1830.63	本年支出合计	49	1684.77	1684.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34.1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80.03	280.0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34.17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964.80	总计	54	1964.80	196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1684.77	1453.55	231.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4.19	1182.97	231.22
20405		法院		1414.19	1182.97	231.22
2040501		行政运行		1182.97	1182.97	
2040504		案件审判		160.12		160.12
2040506		两庭建设		8.00		8.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3.10		63.10
208		社会保障和业支出		109.59	109.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59	109.5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50	87.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1	0.6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47	21.4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3.32	7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32	73.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99	39.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33	3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7	87.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7	87.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7	8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8.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1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1.52	30201	办公费	17.1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95.24	30202	印刷费	1.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04.25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05	30204	手续费	0.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68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2.3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50	30207	邮电费	0.42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61	30208	取暖费	2.26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88	30211	差旅费	5.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2.58	30216	培训费	2.2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7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75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8.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11.55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87.6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22.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2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8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1			
人员经费合计		1321.43	公用经费合计					13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 费决 算数	培训 费决 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较上 年增 减变 动 (%)	因 公 出 国 (境) 费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较上 年增 减变 动 (%)	较上 年增 减变 动 (%)	较上 年增 减变 动 (%)	小计	较上 年增 减变 动 (%)	国 内 接 待 费	较上 年增 减变 动 (%)	国 (境) 外 接 待 费	较上 年增 减变 动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81	4.48	13.50		13.50	7.83	12.90	-5.07			10.12	-5.09			10.12	-5.09	2.77	-5.00	2.77	-5.00					2.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2.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4.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04.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684.77	1453.55	231.22
204			1414.19	1182.97	231.22
公共安全支出					
20405			1414.19	1182.97	231.22
法院					
		2040501	1182.97	1182.97	
		2040504	160.12		160.12
		2040506	8.00		8.00
		2040599	63.10		63.10
208			109.59	109.59	
社会保障和业支出					
20805			109.59	109.5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1			
		2080505	87.50	87.50	
		2080506	0.61	0.61	
		2080599	21.47	21.47	
210			73.32	73.3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011			73.32	73.3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39.99	39.99	
		2101103	33.33	33.33	
221			87.67	87.67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87.67	87.67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87.67	8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132.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12
30201	办公费	17.13
30202	印刷费	1.3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8
30205	水费	0.68
30206	电费	2.32
30207	邮电费	0.42
30208	取暖费	2.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5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1.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3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1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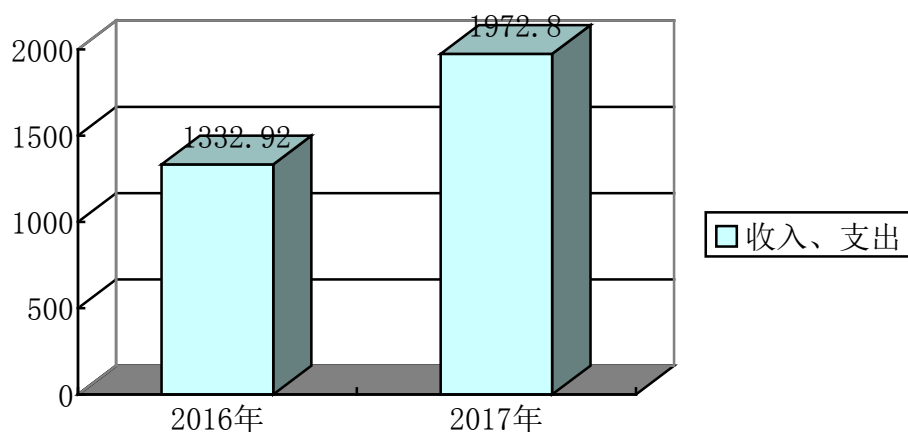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50.44	50.44	
货物	2	18.73	18.73	
工程	3	27.71	27.71	
服务	4	4.00	4.0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第三部分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972.9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638.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库存档案数字化经费，“两庭”建设经费及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了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公车改革等。



(一) 收入总计 1972.99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1830.63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511.14 万元，增长 38.74%，主要原因是新增库存档案数字化经费，“两庭”建设经费及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了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

公车改革等。

2、其他收入 8.19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我单位取得的就业局转入的公益性岗位工资收入及银行账户利息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8.1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没有发生其他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 134.17 万元，主要为我单位上年结转和结余本年使用的人员经费及办案业务经费等资金。

4、我单位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支出总计 1972.99 万元，包括：

1、公共安全（类）支出 1419.65 万元，占 83.99%，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所属单位治安管理、刑事侦查和消防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26.31 万元，增长 42.92%，主要原因是新增库存档案数字化经费，“两庭”建设经费及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了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公车改革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9.59 万元，占 6.48%，主要用于我单位开支离退休人员经费、在职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2 万元，增长（下降）12.55%，主要原因是提高工资水平引起单位配套养老保险缴费的增加。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3.32 万元,占 4.34%,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医疗卫生、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1.69 万元,增长 42.01%,主要原因是提高工资水平引起单位配套医疗保险缴费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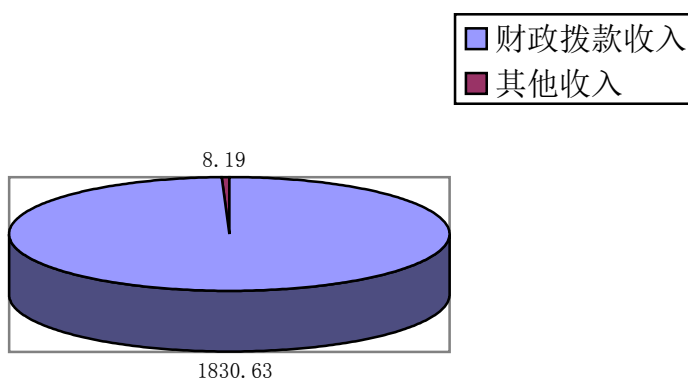
4、住房保障(类)支出 87.67 万元,占 5.19%,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1.11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是提高工资水平引起单位配套住房公积金缴费的增加。

5、年末结转和结余 282.76 万元,为部门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主要为我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人员经费结转和结余以及政府采购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我单位无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国防(类)支出、教育(类)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农林水(类)支出、结余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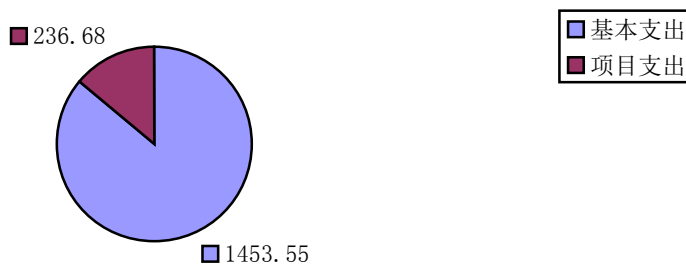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838.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30.63 万元，占 99.55%；其他收入 8.19 万元，占 0.45%。我单位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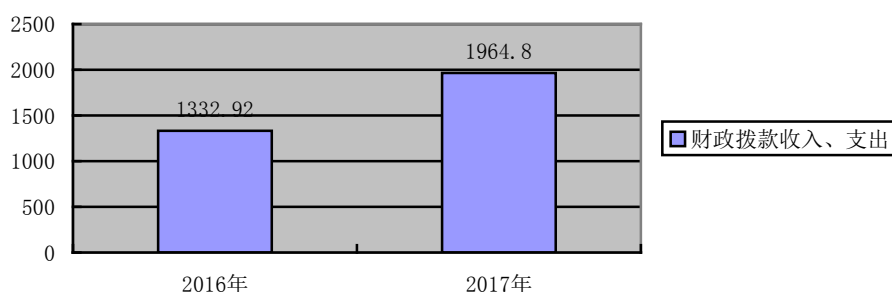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690.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3.55 万元，占 86%；项目支出 236.68 万元，占 14%；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64.8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31.88 万元，增长 47.41%。主要原因是新增库存档案数字化经费，“两庭”建设经费及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了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公车改革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4.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75%。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683.37 万元，增长 68.24%。主要原因是新增库存档案数字化经费，“两庭”建设经费及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了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公车改革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

全(类)支出 1414.19 万元,占 83.9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9.59 万元,占 6.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3.32 万元,占 4.35%; 住房保障(类)支出 87.67 万元,占 5.21%。

我单位无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国防(类)支出、教育(类)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48.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库存档案数字化经费,“两庭”建设经费及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了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公车改革等。其中:

1、2040501 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为 71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公车改革工资性支出的增加。

2、2040504 案件审判: 年初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71%。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功能科目为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该资金年初未进行预算，根据相关制度规定以上年度资金结余以及单位实际情况等因素分批次直接下达。年初预算 14 万元为省级配套资金。

3、**2040506 两庭建设**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我单位新增项目。

4、**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年初预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3.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经费含我院新增是库存档案数字化经费及政府采购等经费。

5、**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89.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单位配套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6、**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算了两名新增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7、**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年初预算为 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1.16%。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及调整退休人员工资待遇。

8、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58.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优先使用了上年结余的行政单位医疗。

9、2101103 公务员医疗：年初预算为 35.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优先使用了上年结余的公务员医疗。

10、2210201 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64.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等，引起单位配套住房公积金增加。

除上述支出外我单位再无其他类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84.7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21.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51.52 万元、津贴补贴 595.24 万元、奖金 104.25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76.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5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6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38 万元、

生活补助 2.58 万元、奖励金 8.75 万元、住房公积金 87.67 万元、采暖补贴 22.0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86 万元；公用经费 132.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13 万元、印刷费 1.32 万元、手续费 0.28 万元、水费 0.68 万元、电费 2.32 万元、邮电费 0.42 万元、取暖费 2.26 万元、差旅费 5.50 万元、维修（护）费 30.56 万元、培训费 2.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77 万元、被装购置费 1.75 万元、劳务费 11.55 万元、工会经费 10.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4.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96%；公务接待费预算 7.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38%。

（二）“三公” 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12 万元，占 78.4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77 万元，

占 21.5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省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12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2.77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77 万元，接待 34 批次，接待 204 人次，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国（境）外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68 万元，下降 5.07%。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0.55 万元，下降 5.0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0.15 万元，下降 5.00%。主要原因是根据《青海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7 年一般性支出减压工作的通知》（青财预字【2017】1805 号）文件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用和公务接待费用的支出，做到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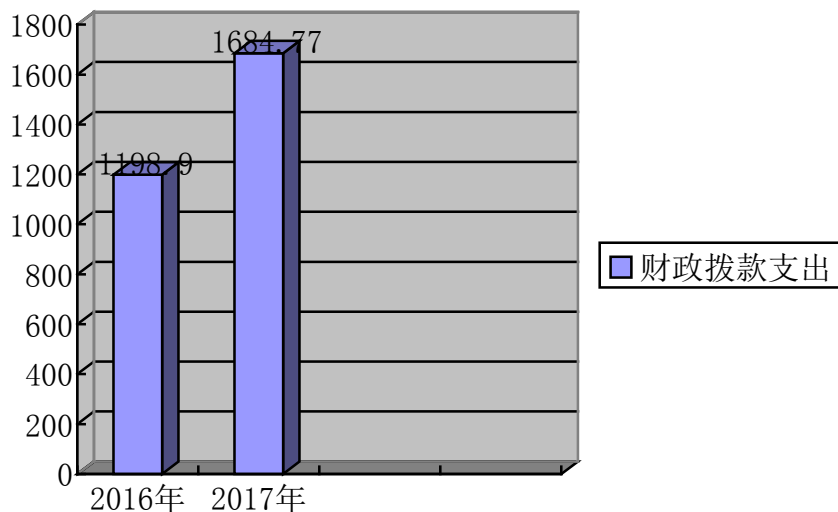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84.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7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5.87 万元，增长 40.53%。主要原因是新增库存档案数字化经费，“两庭”建设经费及司法体制改革提高人员工资待遇，提高青海津贴标准，公车改革工资性支出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414.19 万元，占 83.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9.59 万元，占 6.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3.32 万元，占 4.35%；住房保障（类）支出 87.67 万元，占 5.21%。

除上述支出外我单位再无其他类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2.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67 万元，增长 41.3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公用经费标准的提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7.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万元。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完成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7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预算绩效项目 3 项，完成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1、法定工作日以外加班费。绩效目标：依据《关于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青人社厅发【2011】110 号）和《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青人社厅发【2013】56 号）规定，严格考勤，加强管理。该项目依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省人社厅发【2013】56 号）的规定，为进一步提高人民法院工作人员积极性，经过我单位政工科核准，加班补贴按加班的实际天数计算，按月发放。享

受法院工作人员加班补贴的人员比例原则上控制在本单位列入执行范围总人数的 70%以内。**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14.4 万元，实际支出 14.4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单位严格按照加班人数及天数发放加班补贴，根据许是计划进度要求，已全部支付完成。该项目资金的支付保证了我单位法官、法警按时完成案件审判及执勤工作，保障了司法工作人员加班补贴。

2、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省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严格执行办案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优化政法经费支出结构以满足办案业务需要；严格控制办案业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政法经费的安全有效、合理合规使用。该部分经费主要用于车辆保险及维修、办案人员差旅费、聘用人员劳务费等。**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14 万元，实际支出 14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部分经费保证了我院案件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对偏远地区的办案业务用车的各类支出和办案聘用人员工资的支出提供了基本保障，解决了办案交通工具和辅助人员的问题，从而保证了案件审判的时限要求。

3、审判执行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该项目主要用于我单位在办理各类案件及开展法院业务活动中发生的直接费用，主要用于单位办案人员差旅费、聘用人员劳务费等。**预**

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27 万元，实际支出 27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7 年我院收案共计 1289 件，结案 1160 件，其中刑事案件收案 81 件，结案 65 件；民事案件收案 940 件，结案 865 件；行政案件收案 29 件，结案 20 件；执行案件收案 239 件，结案 210 件。审判执行保障经费为聘用书记员、法警提供了基本的工资保障，为办案人员出差办案提供了经费保障，该项目资金弥补办案经费符合财政部和中央各执法机关确定的办案业务经费开支范围，不存在购置业务装备、固定资产、弥补日常运行公用经费或基础设施建设经费问题。制定经费向基层倾斜政策，优先保障基层一线办案所需要并有效执行。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省财政厅相关文件要求，我单位与 2017 年 9 月对本单位的项目绩效进行了自评，2017 年部门决算核查完成后，确定我单位 2017 年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良好。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

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个项级科目。1.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5%，不得高于12%。2. 提租补贴：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人均标准*元/月。3. 购房补贴：指1998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

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